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评价年度：2024 年度

评价单位：南澳县应急管理局本级

填报人：王秒

联系电话：0754-86809548

填报日期：2025 年 11 月 14 日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情况

2019年机构改革后，南澳县应急管理局成立，属一级预算单位，本部门共设置6个股（室），1个执法大队：（1）人事秘书股（政策法规股）、（2）应急指挥救援股（应急指挥中心）、（3）综合协调督办股、（4）火灾防治监管股、（5）安全监管股（行政审批服务股）、（6）自然灾害防治协调股（防汛防旱防风办公室）、（7）执法大队。

（二）人员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行政编制15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4名，参公事业编制5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3名；正副股长8名，执法大队大队长1名、副大队长1名。核定机关聘用人员数2名。本单位年末独立核算机构数1个，在职人员20人，离退休人员合计6人，其中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6人，年末遗属人员1人。

（三）部门职能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县各镇（区）、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应急管理局管理工作。

2、组织编制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3、统筹全县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编制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和共享，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应对突发事件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一般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指挥协调全县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镇（区）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8、负责消防管理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冰冻、台风、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政府有关部门和镇（区）安全生产工作，创新和加强安全生产综合监管。

12、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应急管理局管理工作。

13、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4、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15、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6、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7、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应急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18、职能转变。县应急管理局应当加强、优化、统筹全县应急能力建设，构建全县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

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全县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一般以上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较大以上安全事故。

（四）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年度总体工作：全县不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不发生较大森林火灾，全力应对自然灾害，避免群死群伤事件发生，在防台防汛防风防旱防寒工作中力争不死人、少伤人、少损失。

2、重点工作任务：做好全县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森林防灭火、自然灾害防治等方面工作，加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确保全年不发生一般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不发生一般及以上森林火灾事故，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一是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体系，开展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完成市对区（县）2023年度安全生产责任制及消防工作考核工作。完成对镇（区）、县有关单位2023年度安全生产责任制及消防工作考核工作。

二是履行行业监管责任，加强对安全隐患的排查整治工作。按照《南澳县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要求，开展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有限空间、仓储物流、餐饮燃气、旅游住宿、工贸行业等领域专项检查。

三是部署重点节日重点时段森林防灭火任务，加强火源管控，落实防范措施，加强会商研判，及时发布预警和启动应急响应，加强防汛防风、森林防灭火督查检查。

四是大力推进基层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全面高质量完成南澳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配合完成了县级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与区划成果和报告工作。强化基层应急信息接收能力，进一步推动我县基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

五是开展安全生产月咨询日、5·12 全国减灾日、10·13 国际减灾日等重要节点宣传活动，推动社会自救互救能力提升。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做好应急管理工作、防灾减灾、三防业务工作检查、年度工作计划和考核任务。做好防风防旱防汛防寒物资储备，三防物资仓库建设，确保三防工作任务顺利完成。保障专业森防队伍运转需要，队伍建设人员薪酬、装备购置、更新，日常费用等，确保我县森林防灭火工作顺利开展，减少森林火患。做好全县安全生产和各镇管委安全生产巡查、检查、森林防灭火、三防等辅助性工作。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定的安全生产检查、监管、执法装备购置更换等支出。做好年度森林防灭火仓库建设、维护，补充仓

库物资，保证在突发火灾时能及时提供应急物资。做好年度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和全县应急指挥中心保障工作，为全县防灾减灾救灾提供信息化支持。

（六）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2024 年部门整体收入基本情况表

项目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 (万元)	占总收入比例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31.52	1273.13	908.71	99.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事业收入				
五、其他收入			1.18	0.13
本年收入合计	1231.52	1273.13	909.89	100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情况表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 (万元)	总支出比例 (%)
一、基本支出	449.61	491.22	459.51	50.66
人员经费	424.94	465.85	438.16	48.31
公用经费	24.67	25.37	21.35	2.35
二、项目支出	781.91	781.91	447.52	49.34
其中：基本建设类				
信息化新建类				
信息化运维类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 （万元）	占总支出比例 （%）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3.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 （万元）	决算大于预算的原因（如有）
公务接待费	2.08	2.08	0.06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0	
公务运行维护费	7.53	7.53	8.76	本年度森林防火、防台防汛、安全监管检查任务增加且存在老旧公务用车，汽油损耗变大，维修成本增大，导致公务运行维护费大于预算。
合计	9.61	9.61	8.82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本年度我部门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通过精细化管理，有效控制非必要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我单位自评得分为93.84分。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二）履职效能分析。达到年度总体工作要求，全年无发生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无发生较大森林火灾事故，有效规避群死群伤事件的发生，在全年防台、防汛、防风、防旱、防寒工作中不死人、少伤人、少损失。

（三）管理效率分析。一是加强预算编制，严格按照《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南澳县委办公室 南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南澳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按照我部门职责—工作任务—支出项目的目标体系，设置我部门各层次绩效目标。依规开展预算编制。二是加强预算执行，制定完善本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建设，确保财政资金项目工作推进，提高预算编制约束性，部门预算调剂追加严格按流程报县委县政府审批执行。严格监督资金支出，做好各环节审批手续，确保凡必要才支出，实现年度总体目标，资金支出效率较高。落实信息公开，能够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决算后，在20日内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我部门预决算报告。同时，加强内部管理和监督，减少了资源浪费和闲置现象。通过组织公众宣传活动，加强信息公开和沟通互动，提升了公众对应急工作的认知度和满意度。三是加强采购管理，完善修订本单位内控制度，加强采购工作合规管理，2024年度未接到有关采购方面投诉。能够在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及时备案。大力推动本单位采购面向中小企业。四是加强资产配置合规化管理，本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均在标准内，及时开展资产盘点，确保资产收益及时上缴，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制定完善本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提高固定资产利用率和处置率。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

1. 绩效管理精细化程度有待提升：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管理体系，但在具体执行过程中仍存在指标设定不够精准、数据收集和分析不够深入等问题。

2. 部分项目进展缓慢：部分项目资金支出缓慢，在实际开展业务工作时受审批审核流程进度影响。

改进措施：

1. 加强项目管理和调度。建立健全项目跟踪和调度机制，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确保项目按计划顺利推进。

2. 深化绩效管理体系建设。进一步优化绩效指标设置，加强数据收集和分析能力，提高绩效管理的精细化水平。

3. 强化创新驱动发展。鼓励和支持部门成员创新思维和行动，积极探索新的工作模式和技术应用，提升部门整体创新能力。

三、上年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针对 2023 年度绩效自评存在问题，本单位坚持问题导向，锚定预算编制管理及绩效目标管理，健全完善本单位绩效制度管理和流程优化。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结合预算评审、项目预算协商等，对单位预算开展事前论证，根据业务开展必要性、投入经济性、方案可行性等方面，加强对重点支出计划的论证评估，保障绩效目标设立可行合规。

二是深化绩效管理体系建设。健全完善南澳县应急管理局预

算绩效管理制度，从管理职责、目标管理、运行监控、评教管理、监督保障等方面加强制度建设，提高约束力，确保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确保项目进展不偏离绩效目标方向。

三是紧盯运行监控。以部门整体监控为基础，紧盯重点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及绩效目标进展，对绩效运行目标与预期绩效目标进度缓慢时，及时对接业务部门采取措施予以纠正、加快进度。